

臺中市大慶街遺址的搶救發掘

文·圖／劉克竑

摘要

大慶街遺址位於臺中市大慶火車站東側，2011 年 5 月「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中部工程處」在此施工時，挖出了一些史前陶片，依照文化資產保存法之規定，委託本館進行施工中監看與搶救發掘。發掘工作從 2011 年 8 月 16 日開始，至 10 月 3 日結束，共挖了 12 個 2m×2m 的探坑，發現 2 個大型的史前灰坑 F1 與 F2，以及現象 F3。灰坑的土色為深灰褐色，可能原來包含大量的有機物質，但大部分都已經腐化不存。遺物主要為大量的陶容器破片，此外還有陶紡輪、石鎚、石塊、鐵器、獸骨、鹿角等，許多陶片可以拼湊成相當完整的陶容器。根據陶器的特徵判斷，這個灰坑的年代屬於鐵器時代晚期。現象 F3 可能是水溝、小溪或水池底泥的沉積，而不是古人的遺跡，土中含有一些細砂陶器破片，也有一些近代的陶、瓷片混雜出現。這次搶救發掘，不但搶救了史前遺址，免遭工程破壞，而且讓我們知道大慶街遺址至少有 3 個文化層。最下層是粗砂陶層，可能屬於牛罵頭文化，為新石器時代中期的文化，年代大致距今 4,500 年至 3,500 年。中層的是細砂陶層，遺物大部分出土在灰坑內，屬於鐵器時代番仔園文化的晚期，年代可能在距今 1,000 年至 400 年間。上文化層主要包含青花瓷片與硬釉陶片，屬於清代後期漢人社會的遺物，距今約 200 年至 150 年左右。

關鍵詞：臺灣考古、臺中市史前遺址、大慶街遺址、牛罵頭文化、番仔園文化

一、緣起

大慶街遺址位於臺中市大慶火車站東側（圖 1），1996 年由本館的何傳坤、趙啓明調查發現，在工程開挖的棄土中發現少量陶片，以及 1 件殘缺的打製石鋤。當時他們從部分陶片帶有繩紋判斷，文化內涵可能屬於新石器時代中期的牛罵頭文化。後來遺址所在地闢建為私人的大慶停車場，並搭建鐵皮屋，附近全為水泥和柏油路面等覆蓋，無法得知遺物分布狀況，地表也不見任何遺物。

「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中部工程處」目前正在進行「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計畫」，要將臺中市區原有的平面鐵路改建為高架鐵路。2011 年 5 月，工程單位在大慶街平交道附近，挖出一些史前陶片。按照文化資產保存法的規定，應於工程前辦理考古調查、施工中監看與搶救發掘工作。因此委託本館執行「臺中市大慶街遺址、中山 II 遺址考古試掘與監看計畫」。目的在透過考古試掘的方式，確定鐵路改建工程的橋墩位置地下是否埋藏有史前的遺物與遺跡？如果橋墩位於考古遺址範圍之內，就要進行考古搶救發掘，以保存重要的文化資產。



圖 1. 大慶街遺址發掘地點

二、發掘

試掘工作從 2011 年 8 月 16 日開始，首先動用挖土機將地表近 1 公尺厚的近代工程棄土挖除，然後開挖 4 個探坑 P1~P4（圖 2），每個探坑為正南北向，面積為 2m×2m，以人工層位的方式，每 10 公分為一層挖掘。由於在 P4 探坑內，發現大量史前遺物，所以立刻進行第二階段的搶救發掘。於 2011 年 9 月 1 日開始，陸續在 P4 周圍開挖 P5、P6、P7、P8、P9、P10、P11 等 7 個探坑；也在 P3 探坑

東側，開挖 P12 探坑。至 10 月 3 日搶救發掘結束，共發現 2 個大型的史前灰坑（圖 3）F1 與 F2，以及現象 F3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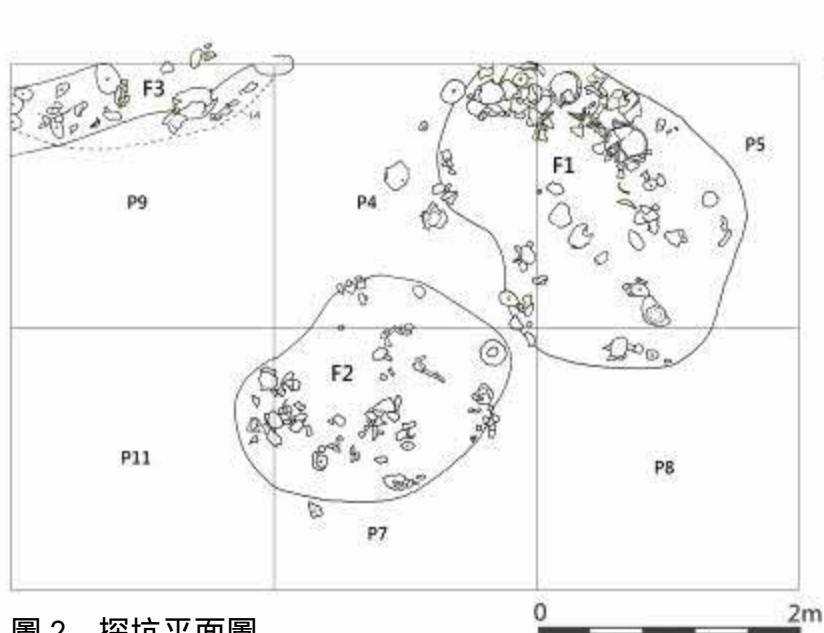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. 探坑平面圖



圖 3. 發掘灰坑

F1 灰坑（圖 4）

灰坑 F1 主要分布在探坑 P4 與 P5 之中，形狀近腎形，長徑約 270 cm，短徑約 200 cm。剖面形狀像炒菜鍋，上大下小，圓底，殘餘深度約 70 cm。在 L2 與 L3 時，灰坑 F1 與 F2 連接在一起，至 L4 開始可分辨為 2 個獨立的灰坑。F1 灰坑內的土色為深灰褐色，可能原來包含大量的有機物質，但大部分都已經腐化不存。遺物主要為大量的陶容器破片，此外還有陶紡輪、石鎚、石塊、鐵器、獸骨、鹿角等，許多陶片可以拼湊成相當完整的陶容器。根據陶器的特徵判斷，這個灰

坑的年代屬於鐵器時代晚期。



圖 4. 灰坑 F1

F2 灰坑

灰坑 F2 主要分布在探坑 P7，局部延伸進入 P4 與 P11，形狀約為橢圓形，長徑約 220 cm，短徑約 170 cm，比 F1 略小，目前殘餘深度約 70 cm。F2 灰坑內的土色為深灰褐色，與 F1 的土色相近。遺物主要為大量的陶容器破片，此外還有石鎚、石塊、鐵器、獸骨等。根據陶器判斷，這個灰坑的年代也屬於鐵器時代晚期。

F3 現象

現象 F3 出現在探坑 P6、P9，小部分進入 P10，土色呈深灰色，發掘時原來以為也是灰坑，但後來確認不是。F3 現象厚度約 80 cm，土中帶有明顯的沉積斑紋。F3 中含有一些細砂陶器破片，也有一些近代的瓷片、硬釉陶片等，不同時代的遺物混雜出現。根據上述跡象判斷，F3 應該是水溝、小溪或水池底泥的沉積，而不是古人的遺跡。由於 P2 探坑與 F3 位置相近，且土色與土質相同，遺物分布情況也相同，所以應該是同一現象。

三、遺物

(一) 紅褐色粗砂陶



圖 5. 陶容器

本次發掘在 P1、P2、P3、P5、P12 等探坑下層，出現零星的粗砂陶片，數量很少，一共只有 220 小片。顏色多為紅褐色或紅褐色皮夾灰胎（圖 5），表面滾磨嚴重，無法看出原來有沒有繩紋，也無法看出器型，可能受過水沖積，已經脫離原來的脈絡關係。陶片質地與 1996 年採集的繩紋陶片相似，可能屬於牛罵頭文化，但目前無法絕對確定。

（二）細砂陶

在 P4、P5、P7、P8、P11 等探坑的上層，灰坑 F1 與 F2 中含有大量細砂陶片。除此之外，F3 現象與 P2 探坑的深灰褐色土層中，也有許多零散的細砂陶片。細砂陶片總數為 5,898 片，重量超過 100 公斤。顏色大部分為淺灰色至深灰色，佔 94.6%；也有一些為紅褐色至淺褐色，只佔 6.4%，不過顏色的區別，可能是燒製時自然產生的差異。陶土夾細砂，硬度較高，只有極少的幾片，表面帶有很淺的拍印條紋或魚骨紋，絕大多數都是素面。灰坑內有不少陶罐，雖然裂成碎片，但大致上仍然保持在原來的位置上，不曾受到擾亂，較容易黏合，所以我們對這些細砂陶的整體器形比較清楚。陶容器主要為罐形器，大多數的尺寸都不大，腹徑一般在 20~30 cm 之間，形狀多為侈口、縮頸、鼓腹、圓底，也有不少陶罐的肩部最寬，底部略尖。少數陶罐頸部下方有一道平臺，再向下轉折，這樣的型式曾見於彰化福田里遺址，不過在大慶街遺址並非主流。細砂陶的年代屬於鐵器時代晚期，可能是番仔園文化的後期階段，年代大約在距今 1,000 年至 400 年間。

以細砂陶製成的器物，除了大量的陶容器破片外，還有陶鉢或陶蓋、陶紡輪，以及一件不明用途的完整陶器。

（三）石器

1996 年發現大慶街遺址時，曾採集到 1 件殘缺的打製石鋤，雖然不能確定所屬的文化，但比較可能屬於牛罵頭文化。本次發掘，在所有的探坑中都沒有石器伴隨粗砂陶片出現，只在 F1、F2 兩個鐵器時代晚期的灰坑中，出土了少量的石器，包括 1 件石片器與 2 件帶有明顯打擊痕跡的石鎚，因為已經屬於鐵器時代，所以石器只剩下最簡單的類型，數量也不多。

（四）鐵器（圖 6）



圖 6. 鐵器

這次發掘，在 P7L2，也就是灰坑 F2 的表面，出土了 1 件近完整的鐵器，可能是一把小刀，也可能是支矛頭。器身呈扁平的長條型，一側有刃邊，另一側是鈍的；一端有銼，用來裝柄，但應為刀尖或矛頭尖鋒的部位已經損傷。

除了史前時代的遺物之外，在 F3 現象與各探坑的原表土層中，還有許多清代的青花瓷片與硬陶片，以及素燒的灰瓦片與煙囪破片等。

四、結論

這次搶救發掘，不但搶救了史前遺址，免遭工程破壞，而且使我們對大慶街遺址的內容，增加許多新的認識。

大慶街遺址至少有 3 個文化層。最下層的是粗砂陶層，因曾受水沖積搬運，陶片表面磨損，所以無法辨認是否曾有繩紋。由於 1996 年採集的紅褐色繩紋陶片，陶質與這些粗砂陶片相同，所以判斷可能都屬於牛罵頭文化，為新石器時代中期的文化，年代大致距今 4,500 年至 3,500 年。

中層是細砂陶層，由於當時的生活面可能已被剷除，所以幾乎所有遺物都出土於灰坑之內。陶片數量很多，也有鐵器以及少數石器，如石鎚、石片器等，還有一些獸骨與鹿角，保存情形不佳。細砂陶層屬於鐵器時代晚期的文化，應為番仔園文化的晚期，但與大肚山西側的鹿寮類型陶器有較明顯的區別，可能代表不同的原住民族群，年代可能在距今 1,000 年至 400 年間，等碳十四年代測定結果出來之後，即可得知確實年代。

上文化層主要包含青花瓷片與硬釉陶片，也有少量灰瓦及煙囪碎片等，屬於清代後期漢人社會的遺物，年代大致上為 19 世紀前半，距今約 200 年至 150 年左右。